

我要做鑑定

臺北市高中身心障礙學生鑑定 易讀手冊



這是關於鑑定的書

我可以知道特殊教育和鑑定的事情

我可以知道適合自己的安排

我可以替自己做決定

人物介紹



學生



個管老師 輔導老師



家人

目錄

鑑定是什麼.....第 1 頁

我要怎麼申請.....第 22 頁

審查時會發生什麼事.....第 29 頁

我可以得到特殊教育嗎.....第 38 頁

我不同意鑑定結果 怎麼辦.....第 47 頁

鑑定是什麼

Q1 什麼是鑑定

Q2 鑑定的流程是什麼

Q3 通過鑑定我可以得到什麼

Q4 我已經有身心障礙證明了 還需要鑑定嗎

Q5 我在國小或國中有做過鑑定 現在還需要鑑定嗎

Q6 我要不要申請

Q1 什麼是鑑定

鑑定

就是確認我需不需要特殊教育

如果有需要

學校就會提供我適當的特殊教育



Q2 鑑定的流程是什麼

提出申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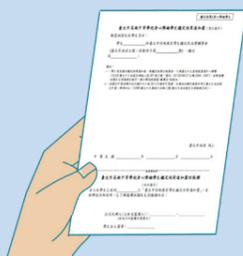
學校送件



審查資料



通知結果



Q3 通過鑑定 我可以得到什麼

學校會安排個管老師協助我



課業學習



與人相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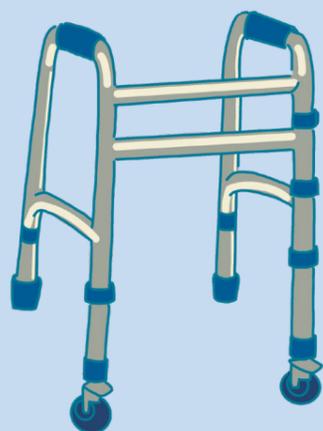


生活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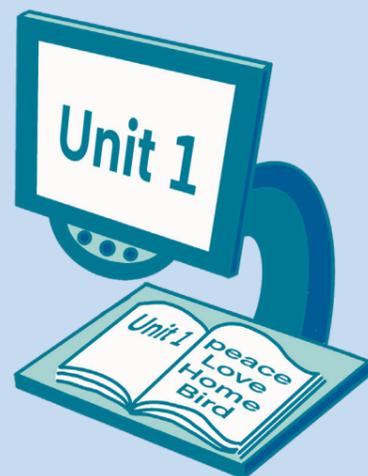


我可能會得到的服務
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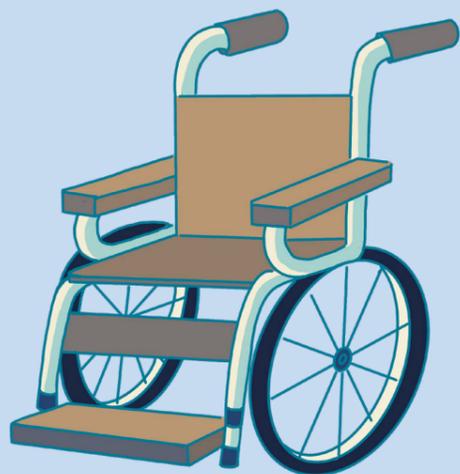
輔具



助行器



擴視機



輪椅



聽覺輔助系統

治療師到校服務



物理治療



職能治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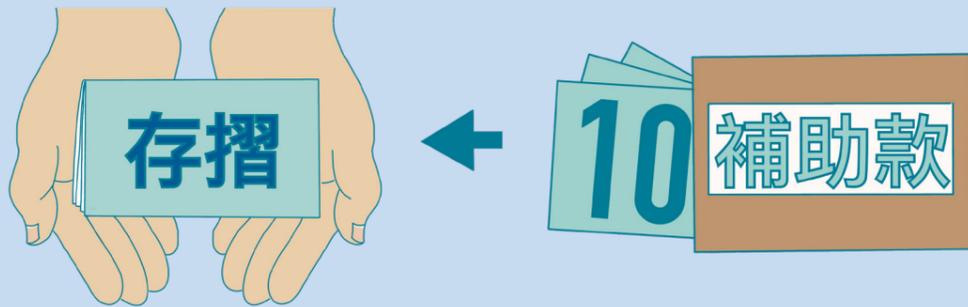
語言治療



心理治療



助理員協助



獎助學金或交通補助費等

老師會協助我做升學 工作的準備
包括
幫助我了解 選擇適合的學校和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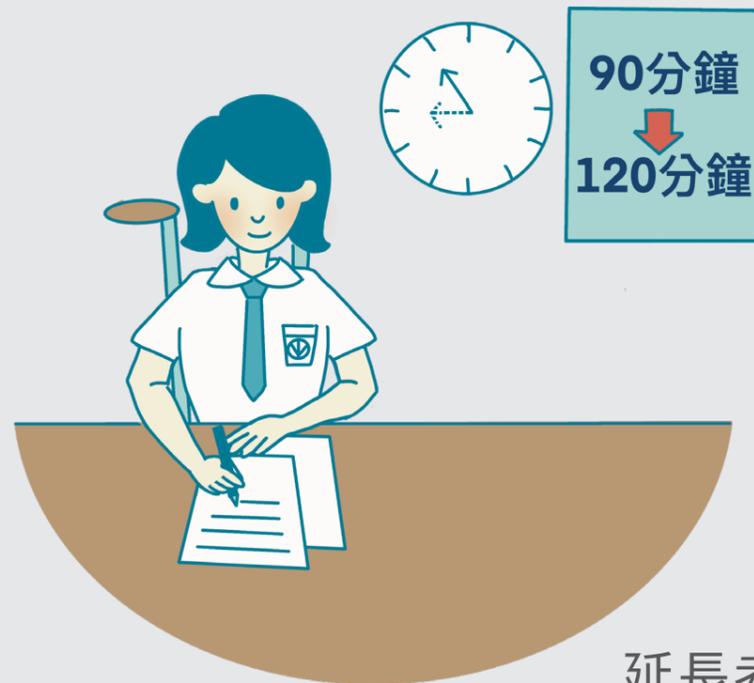
申請升學考試的特殊考場服務



電腦作答



語音報讀



延長考試時間

提早讓大專校院老師認識我
為我做準備



老師也會協助我和家人
包括

提供特殊教育的意見
回答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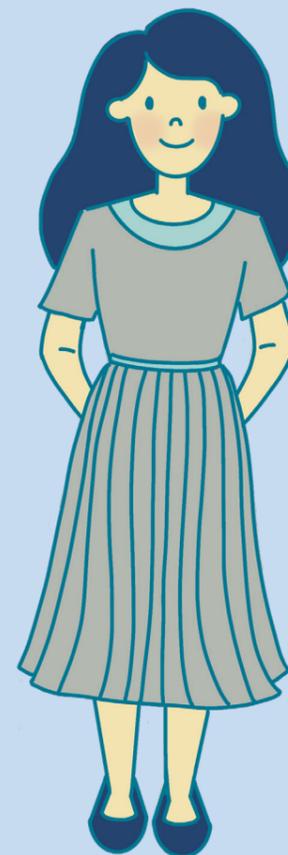
告訴我們特殊教育講座和活動



協助我們申請其他服務



我會有個管老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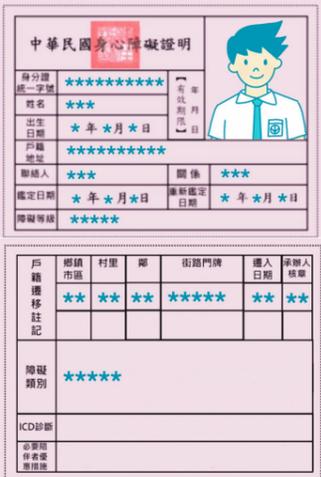


這些就是特殊教育
而且會記錄在我的**個別化教育計畫** * 中

* **個別化教育計畫**就是 IEP 是提供身心障礙學生特殊教育的法律文件

Q4 我已經有身心障礙證明了 還需要鑑定嗎

需要
因為身心障礙證明
與教育局發給的鑑定證明用途不同

兩者差異	 <p>身心障礙證明</p>	 <p>鑑定證明</p>	
	來源	縣市政府社會局	縣市政府教育局
	適用對象	符合身權法的民眾	符合特教法的學生
	用途	得到社會福利	得到特殊教育
	有效期限	最長為五年	最長可跨越下一個教育階段

如果我有身心障礙證明
我就可以使用社會福利的資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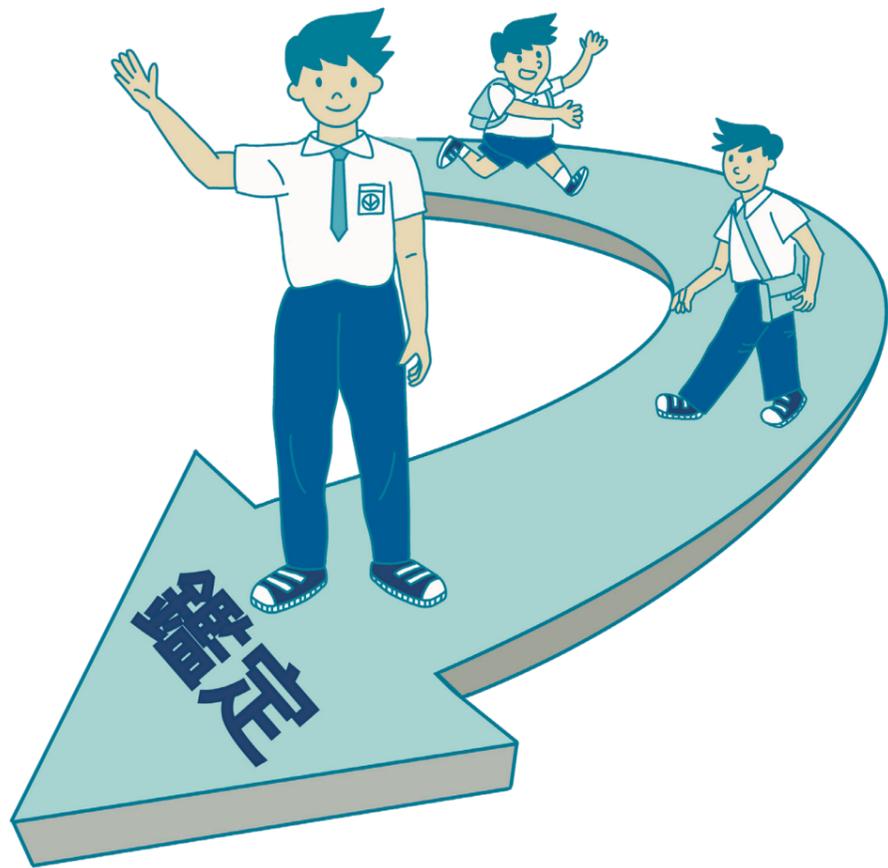
如果我想在學校得到特殊教育
必須通過鑑定
來取得鑑定證明



注意
當我申請鑑定時
也要交出身心障礙證明

Q5 我在國小或國中時有做過鑑定 現在還需要再鑑定嗎

需要
在國小 國中 高中階段
我都需要鑑定
讓鑑輔會委員了解我需不需要特殊教育



Q6 我要不要申請

現在
我需要想一想 要不要申請鑑定

我可以先去找輔導室或特教組老師談一談

我也可以問老師下面幾個問題

為什麼老師或家人要我做鑑定
我是不是有什麼不一樣，才需要鑑定
我一定要特殊教育才能學習順利嗎
如果我不要鑑定，會有怎樣的結果
我要如何讓家人知道我對鑑定的看法



這些問題

老師都會向我說明

我就能更認識自己的特質和需要

如果我決定**要**申請鑑定

老師 家人會和我一起準備

共同完成這件事

如果我決定**不要**申請鑑定

那也是我認真想過的

老師和家人也都會了解



現在

我要想一想

我在學校有沒有需要別人協助的地方

例如

像心臟疾病

體育老師和同學要注意我的身體情形



像視力或視覺功能非常不好

課本字體要放大或用語音播放



像寫字很困難

需要老師同意我用電腦打字完成作業或考試



像我想說的事情同學都聽不懂

我需要老師教我怎麼表達



像交朋友有困難

我需要學習怎麼交朋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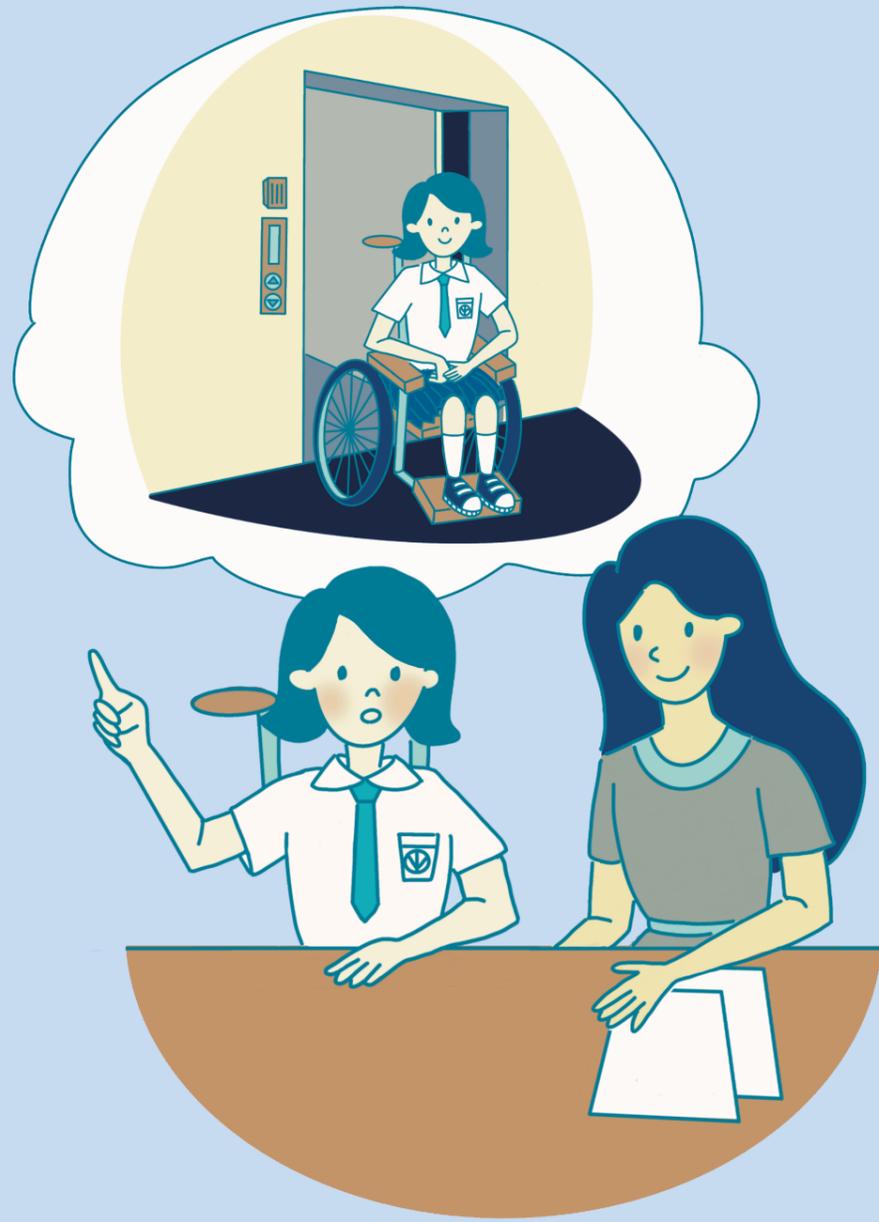


像我非常容易緊張

需要老師或同學提早告訴我會發生的事



- 像我有坐輪椅
學校需要有電梯或斜坡道



我要怎麼申請

Q1 要去哪裡申請

Q2 什麼時候可以提出申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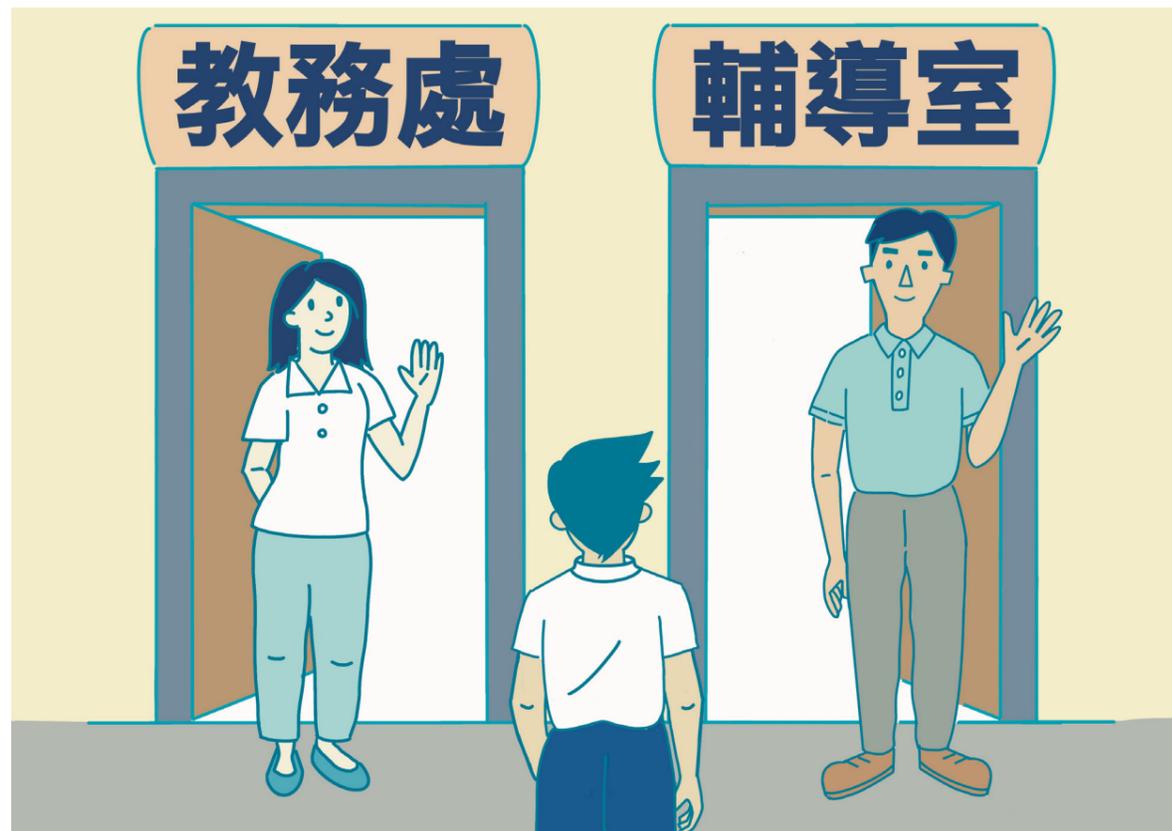
Q3 要準備什麼資料

Q4 誰幫我申請鑑定

Q1 要去哪裡申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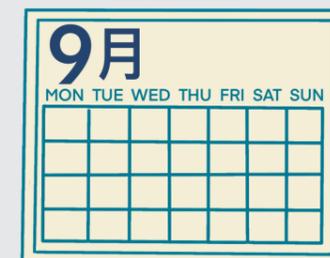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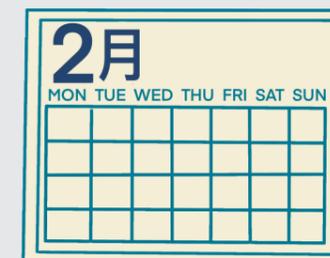
老師會來找我
跟我討論要不要申請鑑定

我也可以去輔導室或教務處問老師
老師就會幫忙我



Q2 什麼時候可以提出申請

開學時向老師提出申請



Q3 要準備什麼資料

有下面 4 種

1 鑑定同意書

找老師拿 請家長簽名

臺北市高級中等學校身心障礙學生鑑定同意書

親愛的家長：
為協助學生在學的學習，須確認學生各項能力及學習需求，建議參加本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之鑑定，以提供適當的教育服務。敬請 惠允同意。 此致貴家長

教務處/輔導室/特教組 敬上

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備蓋轉送章

臺北市高級中等學校身心障礙學生鑑定同意書

法定代理人同意書

本人經學校說明後已充分瞭解學生接受鑑定之原因、目的、內容及相關權利義務，同意學生 _____ 接受臺北市政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之鑑定，如經鑑定為確認或疑似身心障礙學生，願意接受特殊教育服務。

*鑑輔會將視學生實際需求研判是否轉組鑑定。

本人不同意學生 _____ 接受臺北市政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之鑑定

【請勾選】原因： 不了解鑑定之目的與內容 擔心身心障礙身分有標籤作用 無特殊教育需求 其他：

法定代理人(父母或監護人)簽章：_____、_____

(請為共同監護者簽章)

學生本人同意書

就讀學校：_____

就讀班(科)級：_____ 科 _____ 年級

學生 _____ 已被告知接受鑑定之原因、目的、內容及相關權利義務，並表達本人意願如下：

願意參加鑑定 不願意參加鑑定 無意見

學生本人簽章：_____

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收件單位：_____

備註：
一、依教育部 102 年 11 月 13 日專教授國字第 1020114992 號公告，請各縣市政府開立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輔導會鑑定證明時，鑑定效期獨立至下一教育階段一年級結束，以維護學生權益。
二、倘學生目前已有特殊教育鑑定證明，其鑑定證明適用階段至高級中等教育階段者，建議提報本次鑑定，以利特殊教育服務銜接至大專校院一年級。



2 診斷證明書和藥袋

如果有 請家人去醫院拿

診斷證明書

字第 _____ 號

姓名	性別	職業
年齡	前 歲 民國 年 月 日生	出生地 省 縣 市 市
住址		
應診日期	自 年 月 日 共 日	科別及 病歷號碼 NO. 科
病 名		
醫 師 鑒 言		

以上病人經本院(所)醫師診斷屬實特予證明

院長：_____ 診治醫師：_____

醫師證書字號：_____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藥袋

局：_____

藥 師：_____

地 址：_____

電 話：_____

(請蓋店章)

日期/時間：_____ 處 方 號：_____ 領 藥 號：_____

姓 名：_____ 性別/年齡：_____ 藥 袋 數：_____

用法用量：_____ 處 方 天 數：_____ 天 (days)

藥 名：_____ 發 藥 量：_____

外 觀：_____

藥物作用：_____

Clinical Uses: _____

注意事項：_____

Precautions: _____

處方醫師：_____ 調劑藥師：_____

處方科別：_____ 核對藥師：_____ 調劑藥師：_____

請核對姓名、藥袋總數、藥品名稱、外觀及數量；並注意效期，未標示者為三個月

Please verify your name, total bag number, drug name, appearance, and quantity. The expiration date is three-month unless labeled on the package.



3 測驗

老師會找我做需要的測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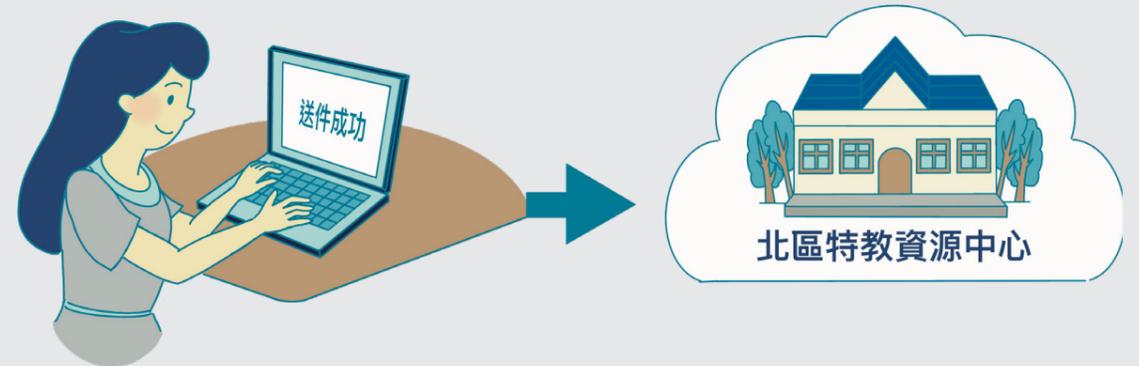
4 觀察和訪談

老師會看我上課或和我談談



Q4 誰幫我申請鑑定

老師將資料準備好後
就會送到臺北市北區特教資源中心審查



審查時會發生什麼事

Q1 誰來審查我的資料

Q2 我和家人要參加鑑定會議嗎

Q3 參加會議時家人可以說什麼

Q4 參加會議時我可以說什麼

Q5 我和家人參加鑑定會議後

Q1 誰來審查我的資料

依照特殊教育法

由專家 醫生 老師代表和家長團體代表

組成鑑輔會

一起開會審查

確定我是不是需要特殊教育



Q2 我和家人要參加鑑定會議嗎

當老師通知我和家人
就按照會議通知書上的時間和地點準時參加

鑑定會議通知書
113年6月7日(星期五)
時間:下午2時
地點:北區特教資源中心

(本表請學校填寫並轉給學生家長)

臺北市 11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身心障礙學生鑑定會議通知書

1. 會議日期: 年 月 日 星期
2. 會議時間: 上/下午 時 分
3. 會議地點: _____
4. 說明事項: _____

1. 學生 _____ 由本校提出鑑定申請並經評估教師進行評估後,臺北市政府教育委員會及特殊教育專業諮詢委員會「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辦法」,於上列時間、地點召開鑑定會議,研列學生是否需接受特殊教育服務。

2. 依特殊教育法第36條規定,通知法定代理人及學生本人出席鑑定會議,會議由學校教師主要負責說明學生在校學習及適應情形,鑑定工作小組將就需請協助人協助處理關於學生成長的相關訊息,您可邀請相關專業人員陪同出席。

3. 若您不克出席,鑑定工作小組之特別結果,將於會後彙轉學校以正式文件通知。

4. 因會議時間較長,進行時間較難以預估,建議您可酌量的預留時間,以免您寶貴的行程受到影響。寬前同心專線,感謝您的配合。

5. 若您對特殊教育鑑定有任何疑義,歡迎您洽詢:
(1) 擬鑑定學校(特教老師): _____, 電話: _____ 分機: _____
(2) 北區特教資源中心(電話:28749117 分機:1007), 應屆會議前為免親臨。

——請將學校轉達,上列由家長留存,下列由學校留存——

學校回執欄(本欄校內留存)

本人與學生 _____ 已收到學校通知鑑定會議日期、時間與地點等相關資訊,並詳閱通知單上說明事項。

出席鑑定會議
委託 _____ 出席(請填寫委託書)
不克出席,由學校老師說明孩子在校學習及適應情形

法定代理人(父母或監護人): _____
(若為共同監護者需簽名)

學生本人簽名: _____

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Q3 參加鑑定會議時 家人可以說什麼



家人可以說
我在學校或家裡遇到的困難
和需要的幫忙

像
我在學校或家中學習或活動時
需要什麼幫忙

為什麼

我在學校和家中
遇到什麼人或事情會讓我很緊張 難過或很生氣



如果我有看醫生
家人可以說我用藥的情形
還有醫生提醒的事情

像
我有沒有固定看醫生和拿藥

吃藥對我有沒有幫助



Q4 參加鑑定會議時 我可以說什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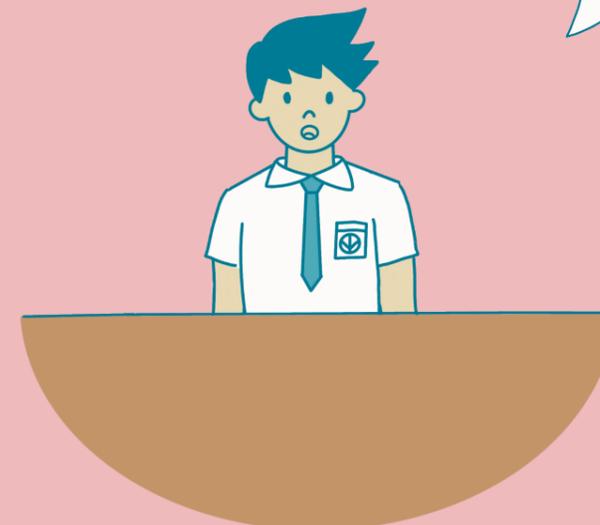
我可以說
我在學校或家裡遇到的困難
和需要的幫忙

像
我覺得最困難的科目是_____
我使用的方法_____還是記不住 學不會
我每天放學回家做的事情有_____
我和同學或老師相處遇到的困難是_____
我和家人相處遇到的困難是_____

如果我有看醫生
我可以說我用藥的情形
還有醫生提醒的事情

像
我有沒有固定看醫生和拿藥

吃藥對我有沒有幫助



Q5 我和家人參加鑑定會議後

鑑輔會在你和家人說完後
會再一次討論我需不需要特殊教育



我可以得到特殊教育嗎

Q1 我怎麼知道鑑定結果

Q2 會有哪些不同的鑑定結果

Q3 我怎麼知道我是哪一類身心障礙學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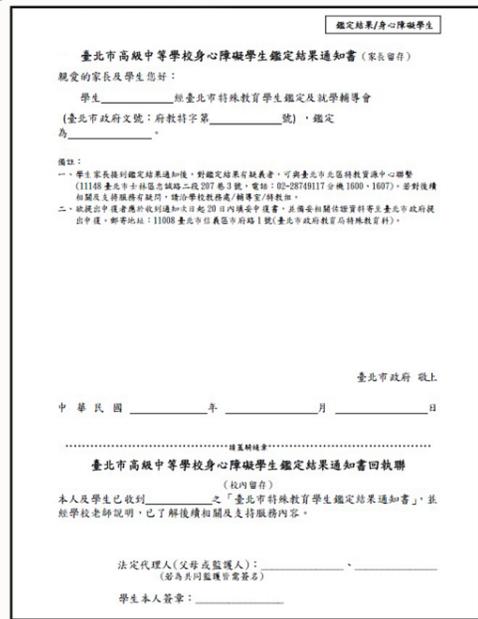
Q4 如果我是身心障礙學生 會發生什麼事

Q5 如果我是疑似身心障礙學生 會發生什麼事

Q6 如果我不是身心障礙學生 會發生什麼事

Q1 我怎麼知道鑑定結果

老師會在學期末告訴我結果
我也可以主動問老師
另外我會拿到結果通知書



Q2 會有哪些不同的鑑定結果

如果我是身心障礙學生
我可以得到特殊教育

如果我是疑似身心障礙學生
會需要再一次鑑定
確認我需不需要特殊教育

如果我不是身心障礙學生
我就不需要特殊教育



○ 身心障礙學生

? 疑似身心障礙學生

X 不是身心障礙學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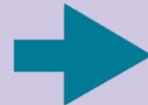
Q3 我怎麼知道 我是哪一類身心障礙學生

如果我是身心障礙學生
我會拿到鑑定證明
上面有我的類別



我的類別請打勾 ✓	鑑定類別	介紹
<input type="checkbox"/>	學習障礙	簡單的聽說讀寫算有困難。
<input type="checkbox"/>	自閉症	溝通與社會互動、行為表現有嚴重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情緒行為障礙	情緒和行為和一般人很不一樣，影響學習和生活非常多。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障礙	智力比較弱，在學習和生活有嚴重困難。
<input type="checkbox"/>	聽覺障礙	聽力或聽覺功能非常不好。
<input type="checkbox"/>	肢體障礙	手腳不方便，影響學習和生活非常多。
<input type="checkbox"/>	腦性麻痺	因為腦部受傷，造成手腳不方便。
<input type="checkbox"/>	身體病弱	身體有重大疾病，影響學習和生活非常多。
<input type="checkbox"/>	視覺障礙	視力或視覺功能非常不好。
<input type="checkbox"/>	語言障礙	想說的事情大家都聽不懂。
<input type="checkbox"/>	多重障礙	有2種以上的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障礙	不屬於上面的類別，但影響學習和生活非常多。

鑑定證明很重要
要收好
升學考試時會用到



Q4 如果我是身心障礙學生 會發生什麼事

我會有個管老師
而且學校協助我



課業學習



與人相處



生活管理



升學或找工作

學校每年都會給我 1 份屬於我的 IEP
老師們 家人和我都需要參加 IEP 會議



Q5 如果我是疑似身心障礙學生 會發生什麼事

老師會再幫我做測驗
或者請家人帶我去找醫生討論我的情形
下次再申請鑑定



Q6 如果我不是身心障礙學生 會發生什麼事

我和其他同學一樣
不需要特殊教育
如果我需要幫忙
老師一樣會協助我



如果我需要更多的協助
我可以再申請鑑定

我不同意鑑定結果 怎麼辦

Q1 我不同意鑑定結果 我可以做什麼

Q2 我不同意的原因是什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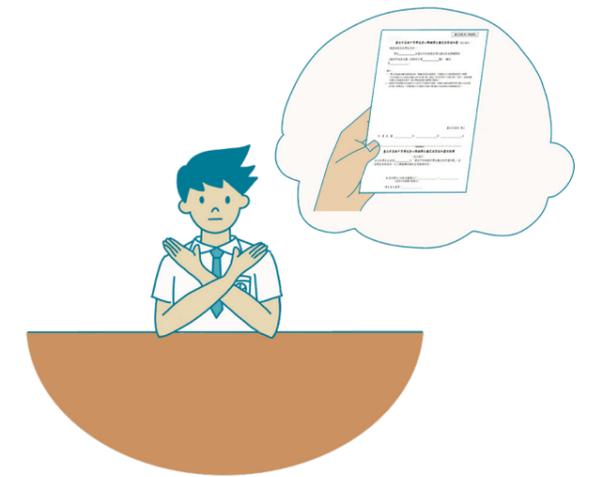
Q3 我要怎麼申復

Q4 申復後會發生什麼事

Q5 如果我和家人有鑑定的問題 可以問誰

Q1 我不同意鑑定結果 我可以做什麼

如果
我不同意鑑定結果
我和家人可以提出**申復***



學生		申請日期：年 月 日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出生日期	身障類別
原就讀學校	原鑑定日期	原鑑定學校	原鑑定日期
戶籍地址	聯絡電話	通訊地址	電子信箱
1. 鑑定申請日期：年 月 日			
2. 特教身分： <input type="checkbox"/> 情緒行為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智力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自閉症			
3. 特教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智力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肢體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視聽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語言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情緒行為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自閉症 <input type="checkbox"/> 多重障礙			
4. 特教程度： <input type="checkbox"/> 特級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特級			
5. 特教程度與原鑑定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身分鑑定結果 說明：(必填)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特教類別鑑定結果，希望鑑定為_____障礙類別。 說明：(必填)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特教程度鑑定結果，希望鑑定為_____。 說明：(必填)			
6. 其他說明(學校輔導人員或家長)：			
申請人簽名			
學生本人簽名			

備註：
1. 申請人簽名：由代理人(父母或監護人)(若為自行鑑定則填學生姓名)。
2. 申請人應於送件前將鑑定結果通知時間(自收到鑑定結果通知書之日起)通知原鑑定學校(若原鑑定學校不配合通知，請逕向原鑑定學校提出異議)。
3. 本表由代理人(父母或監護人)填報，由原鑑定學校審核，由原鑑定學校送交鑑定委員會。本表由原鑑定學校審核後，由原鑑定學校送交鑑定委員會。

* **申復**就是請鑑輔會再一次確認
我是不是需要特殊教育

Q2 我不同意的原因是什麼

我和家人要告訴老師
我不同意的是



鑑定結果

身心障礙學生

疑似身心障礙學生

不是身心障礙學生

● 鑑定結果

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證明	
學生姓名	鑑定類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障礙
身分證統一編號	障礙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情緒行為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高級中等教育階段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教育階段 <input type="checkbox"/> 高級中等教育階段-特教
出生日期	特殊教育類別
鑑定日期	
送驗單位	

局長 ○○○



中華民國 000 年 00 月 00 日

● 鑑定類別



● 特殊教育

Q3 我要怎麼申復

1

我和家人要寫好申復書
說明我不同意的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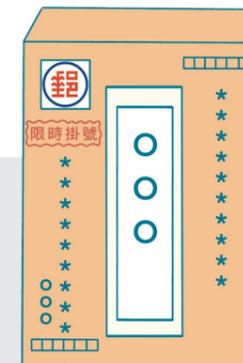
2

準備資料
說明我的需要



3

用限時掛號寄到臺北市府
教育局特殊教育科



臺北市高級中等學校身心障礙鑑定申復書

學生姓名		性別		出生日期		身分證統一編號	
男	女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目前就讀學校		目前就讀年級		聯絡電話		電子信箱	
戶籍地址		聯絡電話		電子信箱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電子信箱			

1. 鑑定會議日期：年 月 日

2. 特教身分： 障礙特教生 疑似特教生 非特教生

3. 特教類別： 智能障礙 視覺障礙 聽覺障礙 語言障礙 肢體障礙
 腦性麻痺 身體病弱 情緒行為障礙 學習障礙 多重障礙
 自閉症 其他障礙

4. 特殊教育相關資源與支持：

不同意身分鑑定結果
說明：(由填)

不同意特教類別鑑定結果，希望鑑定為_____障礙類別。
說明：(由填)

不同意特殊教育相關資源與支持
說明：(由填)

備註：(學校提供審核必要相關資料)

鑑定人簽名：法定代理人(父母或監護人)簽名

中復人簽名

學生本人簽名

備註：
 1. 申請人簽名：法定代理人(父母或監護人) (由共同監護者簽名)。
 2. 申請人應於函寄各校鑑定結果公告時間(公告後20日內)填寫申復書，並備妥相關資料向臺北市政府提出申復。郵寄地址：11001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特殊教育科)。
 3. 法定代理人(父母或監護人)應親自出席申復會議，未出席者應由委託書委託他人出席，必要時應由相關人員陪同出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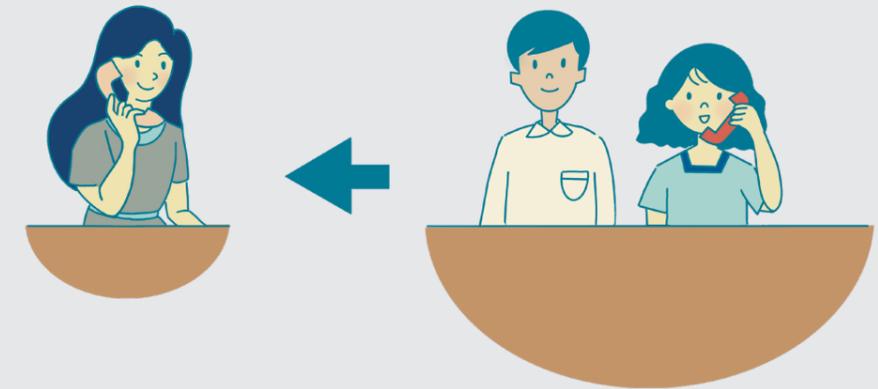
Q4 申復後會發生什麼事

鑑輔會收到我的資料後
會請我 家人和老師參加會議
再討論一次我需不需要特殊教育



Q5 如果我和家人有鑑定的問題 可以問誰

可以找老師



也可以打電話到這些單位
都會有人回答我和家人的問題



北區特教資源中心

聽障資源中心

視障資源中心



出版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發行人：湯志民

指導委員：鄧進權、廖文靜、吳金盛、官月蘭、
李淑貞、鍾采珍、蔡明蒼

總編輯：樓威

執行編輯：郭宇婕

編輯小組：鄭津妃、葉吟雯、陳忠杰、周以蕙

顧問：李英琪

插圖及整體設計：Amber House 藝術工作室

編印：臺北市北區特教資源中心

電話：(02)2875-3425

發行印製：中華民國 113 年 5 月

臺北市北區特教資源中心

(02)2874-9117#1607

<https://tnsrc.tp.edu.tw/>



臺北市視障教育資源中心

(02)2874-0670#1609

<http://www.tmsb.tp.edu.tw/nss/s/trcvi/p/index>



臺北市聽障教育資源中心

(02)2592-4446#601

<https://www.tmd.tp.edu.tw/nss/s/rchi/index>

